

证券代码：834654

证券简称：银利电气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4 日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焦海波、唐忠诚、孙泷、袁美荣、焦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均为换届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监事会提名王晓宁、刘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为换届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 2、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
- 3、由代理人代表个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18年9月4日上午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唐良凡

联系地址：宁夏（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光明路45号

联系电话：0951-6837816

传真：0951-6837817

邮箱：ylzq@yinli.com.cn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0日